

附件 2

资质申报系统使用说明

一、登录系统

- 1、登陆中国水土保持学会网站（www.sbxh.org）。
- 2、在右侧菜单中点击“资质申报系统”按钮进入系统。
- 3、输入用户帐号和用户密码，登录系统。（用户账号为单位名称，原始用户密码为 111111，各单位填写时可以修改原始密码。）

二、申请延续

- 1、单击左边栏系统导航中的“资质企业证书延续申请”。
- 2、单击“甲级申请”。
- 3、填写单位基本信息（请填写全部带*内容，否则不能进入下一步）。
- 4、各种信息填写完整后单击“下一步”则进入申请确认提交页面。单击“保存”可以保存当前申请信息，此时申请信息的状态为保存成功。单击“提交”可以提交当前申请信息。申请一旦提交，内容将不能修改。

三、打印申请信息

- 1、单击“查看”查看申请的详细信息。
- 2、单击“打印前两页”和“打印后三页”打印延续申请表。

注意：在进入资质申报系统前，请仔细阅读“在线帮助”中关于资质申报系统用户说明书

附件 3

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资格证书延续申请表 和延续申请证明材料制备要求

一、延续申请表的填写

1、表中表一至三由申请单位填写，表四由省级水土保持学会或中国水土保持学会填写。

2、“法人代码”填写“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”上的代码。

3、“上级主管部门（单位）”，企业单位填写控股股东单位，无控股股东单位的填写“民营”。

4、“注册资本或开办资金”，企业单位填写注册资本，事业单位填写开办资金。

5、“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”，应填写所取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、等级与编号。

二、申请证明材料的内容

1、申请单位关于申请延续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甲级证书的文件，文件中应对照“申请条件”逐条说明达到情况。

2、有效期内的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，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
3、有效期内的法人证书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）的复印件，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
4、甲级资格证书和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复印件，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
5、法定代表人和技术负责人简历及身份证明（包括任职文

件、毕业证书、职称证书等复印件), 简历上应有本人签字。

6、方案编制技术人员的毕业证书、职称证书、培训合格证书、注册水土保持工程师证书复印件、社保与医保证明原件。

7、承担过的水土保持方案编制业绩的证明材料, 应包括所有在“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作开展情况”表中所填的项目, 应有方案报告书封面、责任页和批复文件的复印件, 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
8、工作场所的证明材料, 如果有产权, 应附产权证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; 如果属于上级部门分配的, 应由上级房产部门出具有效证明; 如果属于租赁的应附租赁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。工作场所的证明材料应明确工作场所的面积。

9、仪器设备的证明材料应有仪器设备的清单, 并加盖公章。

10、固定资产应有固定资产评估报告, 并列出固定资产清单加盖单位财务公章。尚未评估的应出具固定资产清单, 加盖单位财务公章。

11、单位的章程和有关的管理规章制度, 应有公司章程、质量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等, 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
三、关于材料装订的要求

1、所有材料的纸张一律采用 A4 幅面。

2、材料在装订时, 延续申请表和延续申请证明材料要分别单独装订成册。

4、材料装订一式二份。

四、延续申请证明材料的装订顺序

为了方便查阅, 延续申请证明材料应按照以下的顺序装订:

1、单位申请文件;

- 2、机构代码证和法人证书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）；
- 3、甲级资格证书和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；
- 4、法定代表人简历及身份证明；
- 5、技术负责人简历及身份证明；
- 6、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技术人员的身份证明、证书的顺序，要求与评审表中的人员顺序相一致；
- 7、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技术人员的社保与医保证明；
- 8、有关固定资产的证明；
- 9、承担过的水土保持方案编制业务的业绩证明；
- 10、仪器设备证明；
- 11、工作场所证明；
- 12、单位章程或有关的管理规章制度。